证券代码：300195　　证券简称：长荣股份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66

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。
- 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11 月 11 日 14:00

2、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11 日的 9:15—9:25，9:30—11:30，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11 日的 9:15 至 15:00 的任意时间。

3、会议方式：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4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天津市北辰区高端园永合道 30 号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5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6、现场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莉女士

7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8、会议的出席情况

（1）股东出席情况

参会方式		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	代表股份数量	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
出席现场会议	股东	5	82,200,900	19.4903%
	中小股东	3	113,100	0.0268%
网络投票	股东	125	8,064,649	1.9122%
	中小股东	125	8,064,649	1.9122%
合计	股东	130	90,265,549	21.4025%
	中小股东	128	8,177,749	1.9390%

注：截至股权登记日，公司股本总额为423,707,756股，其中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股份数量为1,954,900股，该部分股票全体持有人放弃表决权，故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421,752,856股。

（2）出席或列席本次股东会的其他人员包括公司的董事、董事会秘书(董事长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)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等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会提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提案编码	提案名称	表决分类	同意		反对		弃权		回避	表决结果
			股数（股）	比例	股数（股）	比例	股数（股）	比例	股数（股）	
1.00	《关于购买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》	总表决情况	6,276,649	76.7528%	1,868,200	22.8449%	32,900	0.4023%	82,087,800	表决通过
		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	6,276,649	76.7528%	1,868,200	22.8449%	32,900	0.4023%	0	

就本议案的审议，李莉女士及董浩先生作为关联股东，进行了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

2、律师姓名：杜若英、刘璐

3、结论：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股东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《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》；

2、《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之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11 月 11 日